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景峰 公告编号：2025-058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000 万元至 4,500 万元	亏损：3,305.18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700 万元至 4,050 万元	亏损：2,650.05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340 元/股至 0.0510 元/股	亏损：0.0376 元/股
营业收入	15,000 万元至 19,000 万元	20,257.81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5,000 万元至 19,000 万元	20,257.81 万元

注：上述表格中，扣除后营业收入指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半年度期间经营业绩主要受到收入下降的影响，主要产品参芎葡萄糖注射液等因未纳入医保目录、医保控费趋严等因素制约，导致公司核心产品销售收入持续下滑，整体盈利能力受到影响，最终呈现亏损态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同时，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涉及“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事项的影响暂未消除。

公司已进入预重整程序，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果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提出的重整申请，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5 日